審核2020-21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HAB139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97)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劉明光)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2019年實際康體活動的參加人數為3 147 000，較上一年度多888 000，以舉行港運會為同一標準，亦比2017年的多約430 000，顯示市民運動意慾日盛，然而體育館及運動場的平均使用率分別是比目標高的88%以及接近爆滿的99%，對此，當局可有計劃興建新的體育館及運動場，或其他運動設施; 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2. 文中提及2020-21年度起的未來5年，局方將會把全港超過170個公共遊樂空間改造，使這些場地更創新和更富趣味，相關改造時間表為何；各公共遊樂空間的預計開支又為何？

提問人：潘兆平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1)

答覆：

1. 政府在規劃新的體育設施和改善現有設施時，除了參考《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外，也會考慮其他相關因素，包括現時在全港和地區層面所提供的體育設施、體育發展的政策目標、現有設施的使用率、人口變化、區議會的意見、可供使用的土地和技術可行性。我們於2017年推行體育及康樂設施五年計劃，在不同地區增建或重建26個體育及康樂設施項目，並為另外15個項目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為開展工程做準備。這些項目當中包括體育館和運動場，項目進度和設施資料載列於附件。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會繼續探討提供更多體育設施的可行性。

2. 為使公共遊樂空間更具創意和趣味，同時滿足居民需要，政府計劃於未來5年改造全港超過170個康文署轄下的公共遊樂空間，於首年將推展17個改造項目。整個計劃的預算總支出為6.86億元。

體育及康樂設施五年計劃

已獲立法會批准撥款的項目

1. 啟德大道公園
2. 改善觀塘海濱道公園及其鄰近範圍
3. 毗鄰新蒲崗公營房屋發展項目的地區休憩用地(前名: 新蒲崗四美街休憩用地（第一期）)
4. 大埔第 6 區休憩用地
5. 北區第 47 及 48 區休憩用地
6. 改建黃大仙摩士公園游泳池，以提供暖水泳池
7. 重建元朗大球場[施工前期工序]
8. 啟德車站廣場
9. 天水圍第 107 區游泳池及休憩用地
10. 香港兒童醫院旁的海濱長廊

規劃中項目

11. 擴建九龍城區海心公園(前名: 擴建土瓜灣海心公園)
12. 改善觀塘臨華街遊樂場及其鄰近範圍
13. 改建南區包玉剛游泳池，以提供暖水泳池
14. 大角咀海輝道休憩用地
15. 紅磡海濱休憩用地
16. 屯門第 6 區休憩用地
17. 重建九龍仔游泳池，以提供暖水泳池
18. 屯門第 16 區運動場及休憩用地
19. 葵涌公園
20. 大角咀海帆道休憩用地
21. 屯門第 27 區休憩用地
22. 將軍澳第 66 及 68 區市鎮公園
23. 重建元朗東頭工業區遊樂場
24. 馬鞍山第 103 區綜合設施大樓(前名: 馬鞍山第 103 區體育館)
25. 大埔第 33 區足球暨欖球場
26. 屯門第 17 區休憩用地

15個展開技術可行性研究的項目

1. 大埔第 31 區下坑村遊樂場
2. 改善荃灣海濱公園及荃灣公園
3. 中西區東邊街北的海濱長廊
4. 重建香港仔運動場
5. 重建香港大球場
6. 愛秩序灣體育館及休憩用地
7. 西貢體育館及市鎮廣場
8. 錦田八鄉體育館

9. 荔枝角體育館
10. 大埔第 6 區體育館
11. 元朗第 12 區體育館
12. 東涌第 107 區體育館(前名: 東涌第 39 區體育館)
13. 白石體育園
14. 宋皇臺公園
15. 將軍澳第 77 區水上活動中心

－ 完 －